

第一章 询比采购公告

广安市前锋区代市镇新街 20 号提标扩能建设项目消防设施工程专业分包 询比采购公告

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广安分所（采购代理机构）受 广安发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采购人）委托，拟对“广安市前锋区代市镇新街 20 号提标扩能建设项目消防设施工程专业分包”项目进行询比采购，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一、项目编号：GACG2026067（本项目编号以此为准）。

二、项目名称：广安市前锋区代市镇新街 20 号提标扩能建设项目消防设施工程专业分包。

三、最高限价：5088541.16 元（含税 不含税）。（详见采购控制价工程量清单）

四、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 1 个标段。

2. 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2860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21600 平方米，新增规划床位 200 张；地下建筑面积约 7000 平方米，主要用于建设地下停车场。建设内容包括：医技楼、门诊楼、住院楼、污水处理站及垃圾暂存间等，配套建设院区内部道路，管网等设施设备。本次采购本项目消防设施工程专业分包。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

3. 采购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地下室、1#门诊楼、医技楼（地面以上）、2#住院楼、3#后勤保障用房、4#液氧站、5#消毒供应室、6#感染门诊、7#污物暂存间及污水处理站、8#门卫室及室外总坪施工图设计范围内所涉及的所有消防设施工程；防火门（注：建筑机电安装工程部分内容除外）。

4. 计划工期：预留预埋施工需与主体工程同步实施，以采购人书面下达进场通知之日+210 个日历天计算合同工期；设备安装开始安装以采购人书面下达进场通知之日+180 个日历天计算合同工期。

5. 建设地点：广安市前锋区代市镇新街 20 号。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一）一般要求：

1. 具有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资格；
2. 财务要求：近 3 年（限定在 3 年以内）无亏损；
无财务要求；

3. 不存在采购文件规定的限制参与情形。

(二) 特殊要求:

1. 资质要求:

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无资质要求。

2. 业绩要求:

近年（2023年1月1日至响应截止时间，不少于3年）（ 已完成 已完成或新承接或正在实施）不少于1个类似项目。类似项目是指：单个合同金额不低于500万元的消防工程类业绩。

无业绩要求。

3. 人员要求: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有省级及以上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 /（业绩要求）（若为联合体参与，须为联合体牵头人人员）； 其他人员：技术负责人具有机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无人员要求。

4. 其他要求：/。

注：（1）本次采购（ 接受 不接受）联合体。如联合体参与询比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牵头人须为具有/，联合体成员数不超过/家，且联合体中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参与本次询比采购项目。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本项目询比报名、缴纳询比保证金、递交响应文件、合同签订等相关事宜。

（2）凡被列入广安发展建设集团及采购人《不合格供应商名录》的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将被拒绝，其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六、采购文件获取:

（一）获取采购文件时间：2026年4月24日9:00至2026年5月6日17:00（北京时间）。

（二）获取采购文件方式：凡有意参与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请于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内注册并登陆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电子招采平台网站，按照网上操作流程（资料下载-供应商操作手册）获取采购文件。

（三）采购文件售价及缴款方式：人民币 200元/份/标段，须通过供应商企业银行账户转账方式交纳采购文件获取费用（不接收个人转账，采购文件售后不退，响应资格不

能转让），转账时请核实招采平台转账页面的“项目信息”，认真阅读“注意事项”并按照“支付信息”进行转账。（采购文件获取费用以费用到达指定账户为准，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内未到账的不能获取采购文件）。

注：供应商未按以上规定的方式、时限获取采购文件的，视其不具备参与本项目询比资格，本项目采购文件购买费用统一缴纳至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招采平台上专用账户，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招采平台仅履行该费用代收代付的结算职能，如供应商在缴纳该费用后需要相关票据，请联系该费用实际收取单位（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广安分所）出具。

七、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2026年5月7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本项目开启全过程均通过“腾讯会议”平台进行现场直播（房间号及密码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开启前自行进入会议房间观看。供应商若未能及时进入会议房间则视为默认对本项目开启全过程无异议。

注：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递交地点，逾期送达或没有密封的响应文件不予接收。本次采购接受邮寄方式递交响应文件。

八、递交响应文件地点：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广安分所开标室（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金安大道二段54号-66号）。

九、本项目采购公告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广安分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公告形式发布。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广安发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宏志大道773号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电话：18682689889

异议受理人：姜先生

异议受理人电话：18682666716

采购代理机构：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广安分所

地址：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金安大道二段54号-66号

联系人：蔡老师

联系电话：17311882651

电子邮箱：609851840@qq.com

招采平台咨询电话：028-86123300

2026年4月23日